证券代码:002448　证券简称:中原内配　公告编号:2016-001

中原内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原内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16年1月29日下午14:00在郑州威斯顿广场A座1411室召开,本次会议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5年1月18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会议由董事长薛德龙先生召集和主持,经与会董事审议一致通过以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鉴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为顺利完成董事会的换届选举,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提名薛德龙先生、张冬梅女士、王中营先生、党增军先生、刘东平先生、姚宁通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邢敏先生、楚金桥先生、章顺文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上述9人将作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成员,任期自公司相关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担任职工代表的人数总计不超过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为保证董事会工作的正常开展,在新一届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董事职责。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提名程序均符合《公司章程》、《公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须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进行选举。

《独立董事关于提名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和《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5,000万元,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使用。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的核查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关于增加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将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额度增加至50,000万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使用。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增加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额度的公告》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四)《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事项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事项的公告》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的核查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五)《关于为控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中原内配集团安徽有限责任公司向银行申请的综合授信提供担保,担保额度为人民币2,000万元。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为控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六)《关于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召开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中原内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九日

附件:

中原内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薛德龙先生:男,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2年2月生,大学学历,高级经济师,河南师范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兼职教授。中国内燃机工业协会副理事长、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执行委员会委员、中国企业改革发展研究会研究员、中国优秀民营企业家、中国机械工业优秀企业家。1968年参加工作,先后担任内配总厂厂办副主任、主任、副厂长、厂长,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董事长等职务。薛德龙先生现任公司董事长,兼任激光公司董事长、轴瓦公司董事长、中原吉凯恩董事长、九顺公司董事长、南京飞燕董事长、安徽子公司董事长、广西子公司董事长。

截至公告日,薛德龙先生持有公司107,869,305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8.34%,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薛德龙先生与本公司其他拟聘董事、监事及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2、张冬梅女士:女,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2年11月生,大学学历,经济师,1982年11月到配件总厂参加工作,历任内配总厂办公室副主任、主任、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总经理。张冬梅女士现任公司副董事长,中原吉凯恩董事。

截至公告日,张冬梅女士持有公司36,657,0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6.23%,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张冬梅女士与本公司其他拟聘董事、监事及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3、王中营先生:男,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7年8月生,大学学历,学士学位,2005年就读于中南财经政法大学MBA,高级工程师,1989年9月到内配总厂参加工作,历任内配总厂车间主任、分厂厂长,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王中营先生现任公司董事、中原吉凯恩董事、总经理。

截至公告日,王中营先生持有公司3,148,5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54%,2011年曾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通报批评的处分,除此之外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王中营先生与本公司其他拟聘董事、监事及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4、党增军先生:男,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6年9月生,大学学历,1988年到内配总厂参加工作,历任内配总厂工程办主任、公司技术中心主任、总经理助理兼销售部经理、副总经理兼销售部经理。党增军先生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轴瓦公司董事。

截至公告日,党增军先生持有公司5,876,5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00%,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党增军先生与本公司其他拟聘董事、监事及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5、刘东平先生:男,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9年11月生,大学学历,1992年到内配总厂参加工作,历任内配总厂车间主任、分厂厂长、公司技术中心主任、企管部部长、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刘东平先生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南京飞燕董事、智能装备董事长、鼎锐科技董事长、灵动飞扬董事。

截至公告日,刘东平先生持有公司3,000,75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51%,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刘东平先生与本公司其他拟聘董事、监事及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6、姚宁通先生:男,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4年10月生,大专学历,1975年1月到内配总厂参加工作,历任内配总厂办公室副主任、主任、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姚宁通先生现任公司董事。

截至公告日,姚宁通先生持有公司2,689,5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46%,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姚宁通先生与本公司其他拟聘董事、监事及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楚金桥先生:男,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6年3月生,研究生学历,现任河南师范大学商学院管理学教授、硕士生导师、新乡化纤独立董事、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楚金桥先生与公司拟聘的董事、监事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已取得由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证书,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

2、邢敏先生:男,汉族,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4年1月生,大学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历任农机部、机械部办公厅副部长秘书,机械委机电部老干部局处长,机械部老干部局副局长、行政司党委书记兼副局长、人劳司司长,中国重型机械总公司党委书记,中国机床总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顾问。现任中国内燃机工业协会副理事长兼秘书长;云意电气、威孚高科、湖南天雁、一拖股份独立董事。

邢敏先生与公司拟聘的董事、监事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已取得由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证书,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

3、章顺文先生:男,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6年5月生,注册会计师。历任深圳鄂信会计师事务所部门经理、深圳巨源会计师事务所副所长,所长;现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飞亚达、共进电子、深房集团独立董事。

章顺文先生与公司拟聘的董事、监事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已取得由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证书,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

证券代码:002448　证券简称:中原内配　公告编号:2016-002

中原内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原内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16年1月29日下午15:00在郑州威斯顿广场A座1411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6年1月18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薛建军先生主持,会议应参加监事3名,实际参加监事3名,会议的通知、召开以及参与表决监事人数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为顺利完成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同意提名薛建军先生、赵飞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在换届选举完成之前,公司第七届监事会成员仍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履行义务和职责。

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以及上述非职工监事候选人,在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人数,不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非职工监事候选人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职工代表监事比例不低于公司监事总数的三分之一。

该事项将提交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进行选举。

(二)《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5,000万元,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使用。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的核查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关于增加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公司将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额度增加至50,000万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使用。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增加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额度的公告》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四)《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事项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一致同意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间,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应付工程款、设备购置款及与设备相关的材料采购款,并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补充流动资金。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事项的公告》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中原内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九日

附件:

中原内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1、薛建军先生:男,汉族,1963年生,大学学历,1981年到内配总厂参加工作,历任内配总厂办公室主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薛建军先生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薛建军先生持有公司9,002,500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53%,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持股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2011年曾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通报批评的处分,除此之外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

2、赵飞先生:男,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7年9月生,工商管理硕士,工程师。1986年4月进入公司工作,现任公司监事会成员、南京飞燕董事。

赵飞先生持有公司2,299,484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39%,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持股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

证券代码:002448　证券简称:中原内配　公告编号:2016-003

中原内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原内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2016年1月29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授权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5,000万元,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使用。

截至公告日,最近连续十二个月内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的额度为5,000万元,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额度为50,000万元,合计金额55,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22.07%,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的29.07%。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的相关规定,《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位时间

2012年9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委员会《关于核准中原内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2]986号),公司向特定的十家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5,110,000.00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21.52元,共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540,367,2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20,597,608.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19,769,592.00元。该项募集资金已于2012年9月28日全部到位,业经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国浩验字[2012]702A153号验资报告。

2、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期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使用金额、本期使用金额及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以前年度已投入	本年使用金额			累计利息收入净额	年末余额
	置换先期投入项目金额	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43,435.00		4,329.77		170.88	6,386.45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1、募集资金专户开立情况

根据《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公司对2012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公司于2012年10月18日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孟州支行开立257218259844账户,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孟州支行开立1709027829200043203账户、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开立418002301018010108207账户、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金水路支行开立371902100210909账户。

2013年2月5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5,000万元对公司全资子公司—河南省中原内配铸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铸造公司”,2015年公司对铸造公司实施吸收合并,铸造公司于2015年12月30日完成注销登记)进行增资,实施“新型节能环保发动机气缸套项目”铸造部分项目。铸造公司及时与公司、银行和保荐机构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并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孟州支行开立248120393238账户、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孟州支行开立1709027829200043327账户存放上述15,000万元募集资金。

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以保证专款专用。上述监管协议主要条款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截至2016年1月29日止,《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三方监管协议》均得到了切实有效的履行。

2、募集资金余额存放情况

(1)募集资金专户余额情况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余额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账户名称	专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利息收入净额	已使用金额	存储余额
中原内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孟州支行	257218259844	21,901.89	429.60	19,053.43	3,278.06
中原内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孟州支行	1709027829200043203	12,799.29	286.62	13,085.91	0.00
中原内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	418002301018010108207	5,500.00	706.71	3,098.32	3,108.39
中原内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金水路支行	371902100210909	863.24	193.16	1,056.40	0.00
中原内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孟州支行	248120393238	8,964.42	554.38	9,518.80	0.00
中原内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孟州支行	1709027829200043327	1,948.12	3.79	1,951.91	0.00
合 计			51,976.96	2,174.26	47,764.77	6,386.45

注: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未使用余额共计6,386.45万元。

三、募集资金暂时闲置的情况说明

1、公司“新型节能环保发动机气缸套项目”建设期22个月,根据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建设按实施阶段主要分为土建工程项目建设、设备订购、安装调试等,项目建设的阶段性使募集资金在一定期间内出现暂时闲置;

2、根据与相关方签订的合同,募投项目资金支付分为预付款、建设进度款、验收款、质量保证金等不同阶段,款项支付的阶段性亦会使募集资金出现暂时闲置的情况。

四、投资概况

1、投资目的:提高闲置募集资金利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

2、投资额度:人民币5,000万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使用;

3、投资品种: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一年以内短期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4、投资期限: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两年内有效;

5、资金来源:公司闲置募集资金;

6、决策程序:此项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

7、其他要求:投资产品不得抵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如适用)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开立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应及时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并公告。

五、实施方式

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该额度范围内行使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并授权公司财务副总经理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具体操作。

公司董事会负责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在每次购买理财产品后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购买理财产品对公司的影响

1、在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收益,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没有与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相抵触,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2、通过适度理财,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同时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七、前十二个月内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1、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情况

截至公告日,最近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银行名称	产品类型	投资金额(万元)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预期年化收益率(%)	是否到期
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	保证收益型	2,500	2015年5月11日	2015年8月10日	5.00	是

2、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情况

截至公告日,最近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银行名称	产品类型	投资金额(万元)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预期年化收益率(%)	是否到期
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	保证收益型	3,500	2015年5月11日	2015年8月10日	4.90	是
2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	保证收益型	5,000	2015年8月12日	2015年12月11日	4.25	是
3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	保证收益型	5,000	2015年10月19日	2016年4月19日	4.3	否
4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2015年11月16日	2016年5月16日	4.0	否

3、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证券公司理财产品的情况

截至公告日,最近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证券公司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银行名称	产品类型	投资金额(万元)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预期年化收益率(%)	是否到期
1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固定收益型	2,000	2015年5月14日	2015年11月10日	5.80	是
2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固定收益型	2,000	2015年5月20日	2015年8月18日	5.70	是
3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金保证型	3,000	2015年6月15日	2015年8月20日	5.30	是
4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金保证型	5,000	2015年8月4日	2015年9月1日	3.70	是
5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金保证型	2,000	2015年8月18日	2016年2月15日	4.60	否
6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金保证型	2,000	2015年8月19日	2016年2月16日	4.60	否
7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固定收益型	1,400	2015年9月8日	2016年2月24日	4.537	否
8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固定收益型	2,000	2015年9月8日	2016年3月3日	4.562	否
9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固定收益型	1,200	2015年9月8日	2016年2月10日	4.493	否
10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固定收益型	400	2015年9月8日	2016年2月4日	4.459	否

4、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基金的情况

序号	基金管理人	基金类型	投资金额(万元)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预期年化收益率(%)	是否到期
1	银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契约型投资基金	3,500	2015年12月16日	2016年6月1日	7.40	否
2	北京恒天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契约型投资基金	1,500	2015年12月29日	2016年3月28日	6.30	否

5、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资产管理计划的情况

序号	资产管理人	投资金额(万元)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预期年化收益率(%)	是否到期
1	深圳平安大华汇通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5,000	2015年12月18日	2016年6月17日	5.40	否

截至公告日,最近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尚未到期的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金额为0元,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的尚未到期的银行理财产品金额共计为8,000万元,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的尚未到期的证券公司理财产品金额共计为9,000万元,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基金的金额共计5,000万元,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资产管理计划的金额共计5,000万元,合计余额为27,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10.83%,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的14.27%。

六、独立董事和监事会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自有资金充裕,在保证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适当购买理财产品,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有利于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自有资金收益,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将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额度增加至50,000万元。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能够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因此,我们同意将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额度增加至50,000万元。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中原内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448　证券简称:中原内配　公告编号:2016-004

中原内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原内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原内配”)于2015年4月3日披露了《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17),授权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

2016年1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额度的议案》,授权公司将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额度增加至50,000万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使用。同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具体实施上述理财事项,上述额度的投资期限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两年内有效。

截至公告日,最近连续十二个月内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的额度为5,000万元,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为50,000万元,合计金额55,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22.07%,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的29.07%。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公司章程》、《理财产品业务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关于增加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额度的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投资概况

1、投资目的

为进一步提升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在不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使公司收益最大化。

2、投资额度

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理财取得的收益可进行再投资,且收益再投资金额不包含在上述额度以内。

3、资金投向

公司本次申请的50,000万元人民币的投资理财额度将用于投资:银行理财产品、信托产品及券商理财产品、基金公司理财产品、新股申购、配售、国债逆回购、债券投资等。投资的产品不涉及深交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规定的风险投资的投资范围。

(1)银行理财产品:全国性商业银行、公开上市银行发行的低风险理财产品等;

(2)信托产品:具有抵押充分、变现性强的抵押,或者信誉度高的第三方担保的信托产品;

(3)券商、基金管理公司理财产品:风险控制措施严谨,风险度低的券商集合理财产品、专户理财产品;

(4)新股申购:IPO公开发行的优质上市公司新股网上申购;

(5)配售:优质上市公司股票网下配售、非公开发行战略投资者配售;

(6)债券投资:国债、高等级公司债、央企企业债等。

4、投资期限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2年内有效。公司保证当重大项目投资或经营需要资金时,公司将终止投资理财以满足公司资金需求。

5、资金来源

公司以自有闲置资金作为投资理财的资金来源。在具体投资操作时应对公司资金收支进行合理测算和安排,不得影响公司日常经营活动。

6、决策程序

此项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审批程序

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该额度范围内行使购买理财产品的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并授权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具体操作。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1)尽管公司仅限低风险短期投资,而不用于高风险的证券投资,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因此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2、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财务部为理财产品业务的具体经办部门。财务部负责理财产品业务的各项具体事宜,包括提出理财额度建议、理财产品的内容审核和风险评估、选择合作金融机构、制定理财计划、筹措理财资金、实施理财计划等。财务部负责人为理财产品交易的第一责任人。

(3)公司审计部为理财产品业务的监督部门。审计部对公司理财产品业务进行事前审核、事中监督和事后审计。审计部负责审查理财产品业务的审批情况、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等,督促财务部及时进行账务处理,并对账务处理情况进行核实。审计部负责人为监督义务的第一责任人。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的情况,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5)公司董事会负责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在定期报告中详细披露各项投资及损益情况。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运用自有资金合理进行投资理财,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适度的投资理财,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提高公司效益。

五、最近十二个月内进行投资理财情况

1、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情况

截至公告日,最近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银行名称	产品类型	投资金额(万元)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预期年化收益率(%)	是否到期
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	保证收益型	2,500	2015年5月11日	2015年8月10日	5.00	是

2、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情况

截至公告日,最近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银行名称	产品类型	投资金额(万元)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预期年化收益率(%)	是否到期
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	保证收益型	3,500	2015年5月11日	2015年8月10日	4.90	是
2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	保证收益型	5,000	2015年8月12日	2015年12月11日	4.25	是
3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	保证收益型	5,000	2015年10月19日	2016年4月19日	4.3	否
4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2015年11月16日	2016年5月16日	4.0	否

3、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证券公司理财产品的情况

截至公告日,最近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证券公司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银行名称	产品类型	投资金额(万元)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预期年化收益率(%)	是否到期
1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固定收益型	2,000	2015年5月14日	2015年11月10日	5.80	是
2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固定收益型	2,000	2015年5月20日	2015年8月18日	5.70	是
3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金保证型	3,000	2015年6月15日	2015年8月20日	5.30	是
4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金保证型	5,000	2015年8月4日	2015年9月1日	3.70	是
5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金保证型	2,000	2015年8月18日	2016年2月15日	4.60	否
6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金保证型	2,000	2015年8月19日	2016年2月16日	4.60	否
7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固定收益型	1,400	2015年9月8日	2016年2月24日	4.537	否
8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固定收益型	2,000	2015年9月8日	2016年3月3日	4.562	否
9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固定收益型	1,200	2015